

我市城区提前进入用水高峰期

# 日供水量连续七天超20万立方米

本报讯(记者 黄兰芬 通讯员 刘泉)记者日前从有关部门了解到,今年我市城区提前进入用水高峰期,6月21日至27日,连续7天日供水量超过20万立方米。市住建局提醒,高温天气即将来临,预计城区用水量进一步上升,希望市民节约用水、错峰用水。

随着我市高新区三期、横沟新城、梓山湖、贺胜片区、官埠城乡融合发展

试验区、咸安经济开发区绿山片区等区域的快速发展,城区用水需求不断增长。据咸宁联合水务有限公司统计:在5月29日,城区日供水量已经超20万立方米;6月21日至27日,日供水量连续7天超过20万立方米。城区王英水厂、潘湾水厂两座主力水厂已超负荷运转。

如何保障城区居民用水?咸宁联合水务有限公司采取以下措施:派人

在供水调度中心24小时值守,在科学合理调度的基础上,迅速妥善处置各类供水突发事件;针对老旧管网爆裂的问题,已累计投资近1.2亿元对咸宁大道、银泉大道、温泉路、车站路等三十多条供水管网进行更新改造。根据计划安排,2021年将继续投资938万元,改造16公里管道。目前已经完成5公里的管网改造。

市住建局进一步加大工作力

度,实施监管职责。同时,通过王英水厂二期等项目建设的推进,不断提升供水能力,满足日益增长的居民用水需求。

市住建局相关负责人还呼吁,全体市民树立正确的用水观念,改变不良的用水习惯,合理用水、科学用水、节约用水。在高峰期错时错峰用水,减轻供水压力,以实际行动构建起节约高效文明的用水环境。

我市通过老旧小区改造

## 为城区新增停车位2049个

本报讯(记者 黄兰芬 通讯员 杨静)记者日前从市住建局了解到,2019年至2021年,我市以老旧小区改造为契机,通过拆违腾退空间、调整绿化空间、改造小区内公共道路等方式,为市城区新增小区停车位2049个。

利用老旧改专项资金,对老旧小区的绿化带、闲置地进行适当整改增设停车位。对已完工的老旧小区,视实际情况,对未规划的闲置位置重新设置停车位;对未开始改造的老旧小区,迅速调整设计,加大停车位的设计改造。

始终坚持以民生需求为导向,围绕“环境整洁、功能完备、管护有序、居民满意”的目标,在小区规划设计时,充分征求居民和所在街道社区意见建议,重点在完善基础设施、小区连片整治、扩大小区公共空间、小区交通微循环等方面有力有序有效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在已改造完成的老旧小区中已增建停车位。



在背街小巷整治维修路面时,拆除违规乱搭乱建的棚、砖瓦房,将路旁的闲置土地,改造成绿化场地、停车场地,适当解决一些停车需求,改善背街小巷的人文景观,提升居民居住的舒适度。

下一步,市城区将加快老旧小区改造力度,集中力量拆除老城区违章建

设,加大巡查管控力度,切实解决乱搭乱建占用公共区域。同时在满足相关用地控制指标的前提下充分利用小区内部空闲土地,将其改造成生态停车位,既能增加绿地率又能适当解决停车难问题,实现改造小区内在品质与外在颜值双提升。

### 上门解答 业主“加梯”疑问

日前,市住建局加梯办邀请市设计院设计师,一起为市城区钦苑小区共13栋业主代表解答加装电梯的疑难问题,为他们讲解相关政策和流程,并为他们推荐最经济合理的加装方案。

(记者 黄兰芬 通讯员 杜昆)



优化营商环境

## 部门联手探索建筑类职称评审新路径

本报讯(记者 黄兰芬 通讯员 方冬萍)近日,市住建局相关负责人与市建筑业协会相关负责人前往市人社局,协调咸宁市建筑行业职称申报工作。

会谈中,双方就更好服务建筑企业,如何做好专技人员职称评审工作初步达成了一致意见:为提高企业申报工程系

列建筑工程专业技术职称的效率,由市住建局委托市建筑业协会组织建筑企业技术管理人员进行职称申报初审工作;根据企业专技人员申报的情况和企业的需求适时为企业开展专场评审工作;市建筑业协会要加强对企业职称评审工作的宣传,引导企业正常申报职称,同

时加强对破格申报人员的资格审查。

下一步,市住建局将创新服务举措,探索路径及方法,提升服务质量,进一步提高职称评审政策社会知晓度,助力建筑企业增强自身活力,提档升级,加快发展步伐,并推动咸宁住建事业迈上新台阶。

### 7月1日起 全市实施商品住房 “一证两书”制度

本报讯(记者 黄兰芬 通讯员 廖朝阳)商品住宅,作为商品,应该有质量保证书和使用说明书;作为产品,就必须有质量合格证。市住建局近日发文,2021年7月1日起,全市范围新申请施工许可的商品住宅工程(包括精装修房、毛坯房等),全面落实“一证两书”制度。

按新规定,全市商品住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建设单位应按套出具《住宅质量合格证》,并在房屋交付时,一并向业主提交《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一证两书”作为交房的必要条件,如建设单位未提供,住户可拒收房屋。其他住宅和非住宅商品服务可参照执行“一证两书”制度。鼓励有条件的建设单位,采取“图文并茂、温馨提示”等提升阅读感的方式,对“两书”进行补充完善。

其中,《住宅质量合格证》公开的内容包括项目名称、住宅房号、建设单位名称及项目负责人姓名,建设单位售后服务联系部门及联系电话,验收时间、验收结论等信息。质量合格证应加盖建设单位法人公章,并进行有序编码。《住宅使用说明书》要包含基本信息、住宅配置、使用说明、装饰装修提示、附表、附图等6个部分,《住宅质量保证书》要包含基本信息、质量保证、保修须知、保修范围及保修期限、公共部位的保修、保修程序、保修责任认定、保修责任免除、争议解决、其他内容、附件等11个部分。

后期,我市住建部门将对商品住宅落实“一证两书”制度开展抽查检查,对相关责任单位和个人存在弄虚作假、降低标准、违规出具或不出具《住宅质量合格证》的,未向或不按要求向业主发放《住宅质量保证书》《住宅使用说明书》的,依法严肃查处并公开曝光。